

234  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傳真：(02)25000126

聯絡人：呂翌蕙

電話 (02)25000133 分機 222

電子郵件信箱: e19958426@cda.org.tw

受文者：詳如正本受文者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2 月 24 日

發文字號：牙全棟字第 00912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詳說明段。

主旨：函轉「『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』為辦理 110 年度藥害救濟業務之受託單位」公告乙案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 110 年 2 月 3 日衛授食字第 1101400856 號函辦理，隨函檢附影本乙份。

正本：各縣市地方公會。  




請加入牙醫全聯會LINE@

理事長 王棟源

本 案 依 照 分 層 負 責 規 定  
授 權 聲 明 員 會  
主 委 決 行

104

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420號10樓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  
會

710
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-14號10樓

處理日期

110/02/24

臺南市牙醫師公會

君啟

郵件編號： 639172-16-302482949

收文日期:	10年3月4日	第 234 號	簽章
批示日期:	10年3月4日		
批示項目	□ □	1. 全體會員 2. 學術委員會 3. 健保主委 4. 環保主委 5. 口腔衛生主委 6. 聯誼主委 7. 總務主委 8. 資訊主委 9. 偏遠主委 10. 公關主委 11. 法令主委 12. 特殊需求主委	存查知轉

花PO  
藍網  
禮金



